

朔州市水利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朔州市水利局

2022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 -
一、 本部门职责.....	- 1 -
二 机构设置情况.....	- 1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4 -
一、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 4 -
二、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 5 -
三、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 5 -
四、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6 -
五、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7 -
六、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8 -
七、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8 -
八、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9 -
九、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 9 -
十、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9 -
十一、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 9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0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 10 -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 10 -
三、 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 11 -
四、政府采购情况.....	- 11 -

五、绩效管理情况.....	- 11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1 -
七、其他说明.....	- 12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2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本部门职责

朔州市水利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全市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规划、重要河湖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全市和跨县中长期供水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负责全市重要流域、区域以及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市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负责提出全市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安排意见，并组织指导实施。按照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审批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全市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全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五）负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实施节约用水政策，

组织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全市水文工作。协调配合大同水文局做好全市水文水资源监测。对市内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七）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组织指导河湖长制工作。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全市重要河湖及河口、河岸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全市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八）指导监督全市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县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县域小水网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工程验收有关工作。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

（九）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监督实施全市水土保持规划，组织实施全市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全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工作。指导全市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一）指导全市水利工程水库移民管理工作。组织实

施全市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和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县（市、区）水事纠纷，指导全市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监督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监督实施全市水利工程质量 and 安全监督。依法负责全市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水库河流的安全监管。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与外事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水利行业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监督实施全市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指导水利信息化建设管理、组织水利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审查并监督实施，办理有关水利涉外事务。

（十四）统筹指导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全市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朔州市水利局为正处级建制，根据《中共朔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朔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朔办发〔2019〕1号）和市委编办《关于朔州市水利局增设执法监审科的批复》（朔编办字〔2019〕141号），调整后局机关设4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法规规划科、水利水文水资源管理科、执法监审科。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朔州市水利局部门预算包括朔州市水利局（本级）和所属 3 个事业单位的预算。

1. 100001 朔州市水利局（本级）
2. 100002 朔州市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3. 100003 朔州市水利工程服务中心
4. 100004 朔州市水资源节约保护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	项目	2022 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39.15199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6116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1,128.540304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39.151997	本年支出合计	1,339.151997

二、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39.151997	1,339.151997				
20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611693	210.611693				
20103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611693	210.611693				
2010301	[2010301]行政运行	210.611693	210.611693				
213	[213]农林水支出	1,128.540304	1,128.540304				
21303	[21303]水利	1,128.540304	1,128.540304				
2130301	[2130301]行政运行	60.557000	60.557000				
2130399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1,067.983304	1,067.983304				

三、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39.151997	809.436997	529.715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611693	210.611693	
201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611693	210.611693	
2010301	[2010301]行政运行	210.611693	210.611693	
	[213]农林水支出	1,128.540304	598.825304	529.715000
213	[21303]水利	1,128.540304	598.825304	529.715000
2130301	[2130301]行政运行	60.557000	0.792000	59.765000
2130399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1,067.983304	598.033304	469.950000

四、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39.15199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611693	210.6116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1,128.540304	1,128.540304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39.151997	本年支出合计	1,339.151997	1,339.151997	

五、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39.151997	809.436997	529.71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611693	210.6116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611693	210.611693	
2010301	[2010301] 行政运行	210.611693	210.611693	
[213] 农林水支出		1,128.540304	598.825304	529.715000
[21303] 水利		1,128.540304	598.825304	529.715000
2130301	[2130301] 行政运行	60.557000	0.792000	59.765000
213039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67.983304	598.033304	469.950000

六、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809.436997	
501	160.39617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17.9641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4.623221	
[50103]住房公积金	17.808852	
502	45.225520	
[50201]办公经费	34.975520	
[50202]会议费	1.500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20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0000	
505	553.10342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53.103427	
50502	40.622277	
[505020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20000	
[5050299]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02277	
509	10.0896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143600	
[50905]离退休费	8.946000	

七、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八、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九、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十、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7400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740000
合计	25.740000

十一、朔州市水利局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 年预算数
100001	朔州市水利局	45.23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 基本情况

2022 年预算安排 1339.15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支出安排 1339.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9.44 万元，与 2021 年 788.54 万元相比，增加了 21 万元。项目支出 529.72 万元，与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 790.00 万元相比，减少了 260.28 万元。

(二) 基本支出变动原因

工资福利支出 693.50 万元，与 2021 年工资福利支出 691.79 万元相比，增加了 1.71 万元，原因为正常调资增加；商品服务支出 85.04 万元，与 2021 年商品服务支出 86.06 万元相比，减少了 1.0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09 万元，与 2021 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69 万元相比，减少了 0.6 万元，原因水资源管理中心退休人员减少 1 人。

(三) 项目支出变动原因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529.72 万元，与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 790 万元相比，减少了 260.28 万元，原因为 2022 年预算支出项目减少。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25.74 万元，与 2021 年 25.75 万元相一致，全部为公务用车维护费。因公出

国(境) 费用 0 万元,与上年相一致;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相一致。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部门所属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2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 45.60 万元减少 0.38 万元,降低 0.83%,减少原因为部分项目变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朔州市水利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5.44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0.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5 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朔州市水利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6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207.65 万元。

绩效目标情况: 朔州市水利局部门的在申报项目预算时已经拟定了绩效目标。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水利部门各单位财政供养车辆共 11 辆,账面价值共计 100.86 万元。其中,分别是:朔州市水利局局本局 3 辆,朔州市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2 辆、朔州市水利工程服务中心

2 辆、朔州市水资源节约保护中心 4 辆。

2、房屋情况

2021 年底朔州市水利局部门房屋总体情况为自有办公楼面积 9223.14 平方米，原值 1107.13 万元，目前均正常使用。

具体为：朔州市水利局（本级）自有办公楼面积 4980 平方米，账面原值 709.55 万元；朔州市水资源节约保护中心自有办公房屋，建筑面积 4243.14 平方米，原值 397.58 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1 年底朔州市水利局部门除房屋与车辆外占有其它水利固定资产 676.23 万元。

七、其他说明

朔州市水利局政府购买物业管理服务 457650 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九、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

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朔州市水利局

2022年3月18日